



香港政府華員會 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

(Hong Kong Chinese Civil Servants' Association, Social Work Officer Grade Branch)

九龍京士柏衛理道8號香港政府華員會轉 • Tel : (852) 2300 1061
C/O 8, WYLIE ROAD, KING'S PARK, KLN., HONG KONG. • Fax : (852) 2771 1139
• E-mail : hkccsaswogb@yahoo.com.hk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

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 就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對社福界的影響的意見

本會為華員會分會，但今日所表述之意見純以社工業界工會角度出發，與華員會在有關事宜上之立場無關。

(一) 社署的情況

政府因應二零零六年入職薪酬調查結果，建議調高部分新聘公務員的入職薪酬。而為免二零零零年後入職的公務員的薪酬低於新入職者的薪酬，政府建議依據一九七九年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訂立的「一般原則」，調高受影響同工的薪酬至下一個較高薪點。然而社署內受影響的同工普遍不接納有關建議，認為有關安排變相等同拒絕確認他們的年資，造成不同年資同工卻享有非常相近金錢回報的情況，打擊前線員工士氣，有受影響的同工更以個人名義組織網上聯署抗議行動，至今已獲得社工界別內、外超過 500 人支持。本分會亦認為基於社會工作專業的獨特性，政府應該考慮給與所有同年資社工相同待遇，以下是我們的論點：

1. **社會工作者年資的重要性** - 一直以來，社會工作者的經驗與年資是從業員的最大資產，業界普遍認為一個初出道的社工，其工作能力及表現，多數會比擁有多年經驗的同工遜色。而事實上，現時一位助理社會工作主任要獲得晉升，必須具有最少六年行業年資，在在說明了業界的看法。雖然在今次事件中，受影響的同工在公務員系統的年資 (seniority) 實際上沒有被削減，但金錢回報的差距難免令人錯覺他們的資歷及經驗沒有獲得確認，造成該些員工士氣低落的問題。

2. **與社會同甘共苦的前線** - 從 2000 年到 2005 年，香港社會經歷了嚴重的經濟衰退及沙士疫潮，失業率高企，政府為作出救亡，不單凍結公務員招聘，在社署內又推行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感化院舍六合一等新模式，以節省金錢。幾年間，社會怨氣積聚，社會問題日益嚴重，求助的個案不斷增加(單是綜合家庭服務中心，2005 年至 2006 年的個案數字便增加了 10%)，社署社工作為服務市民、分配資源的前線人員，人手卻因凍結招聘政策而沒有獲得增加，同工因而承受沉重壓力，工作上遇上極大困難，而其中六十多位在 2000 年後加入的同工，雖然收取的是比同事較低的薪酬，卻仍然堅守崗位，接辦包括沙士病人及遺屬等高難度個案。如今經濟情況改善，政府的建議卻只考慮僱傭合約的精神而沒有照顧他們的情感需要，令這群同工感覺努力不被認同及長期被欺壓，對其工作士氣造成極大打擊。

3. **造成職系內分化** - 承上點，由於受影響同工原本的薪酬已經受一九九九年入職薪點向下調整之影響而較同年資的同工低，如在今次調整中再次不顧及此情況，將會令職系內長期出現兩批年資一樣但薪津不同的同工，造成他們之間的互相比較及磨合困難，對於社工此等著重互相支持及團隊合作的專業，難免會造成深遠的結構性負面影響，最終將會影響到服務受眾的利益。

(二) 志願機構的情況

此外，今次政策建議據知亦引起志願機構同工的關注，特別是不少志願機構在接受一筆過撥款之後，大幅度調低他們僱用的社工的薪金，在今次政府的建議出台後，他們一則關注機構是否會獲得額外撥款以增加新入職者及現職者的薪酬，另方面又擔心即使機構獲得撥款，都不會完全將所得轉交給僱員，雖然本會會員全屬政府社工，但基於對行業同工的關注，仍希望表達以下意見：

1. **政府應增加給予機構的薪金撥款**：政府提出是次的建議，主要是希望透過調高部份新入職者的薪酬，「挽留和激勵有合適才幹的人，為市民提供效率和成效兼備的服務」，而社工界近八成現職同工都是受僱於志願機構，提供大量服務，如果他們在經濟情況改善的情況下因機構無錢而不獲加薪，難免會萌生去意，在社工人手青黃不接下，服務質素難免受影響。事實上，本會最近得知社署在近數月最少亦流失了四位月薪只有一萬四千元的合約社工，及兩位剛入職、將會受惠於今次大加薪的社工，而他們離職的原因，正正為了在其他行業或機構能有更好待遇。
2. **機構應作良心僱主**：據知，社署以一筆過撥款方式資助志願機構，原意並非要機構財政困難及難以生存，事實上，社署內有消息稱大部份志願機構在接受一筆過撥款後，即使薪酬開支依舊緊跟公務員的薪級表，機構的財政依然可以保持穩健平衡。個別機構出現問題，只因它們將原用作薪金開支的資助，用作營運服務。如此點屬實，本分會希望志願機構承諾，若在今次獲得政府增加撥款，應全數轉交給社工僱員。長遠而言，社署應該要求機構訂立最低工資及年資確認保證制度，以保證行業的正常生態發展。事實上，本分會認為若保安員及清潔工的一些主要僱主都承諾參與工資保障運動，難以想像志願機構會對助人的社工作出欺壓。

最後，本會希望申明，社會工作者作為一個需要專業知識及註冊才可以從事的專業，在社會上的專業、中產以至公務員系統中，長期不能享有獨特的位置，有時甚至是被邊緣化的一群。在培訓、資助、監管以至服務規劃不足的情況下，整個行業的士氣低落得無以復加，單單社署在近一年已流失了最少 15 名社工同事，而 2005 年至 2006 年亦流失了最少近 30 人，如政府不藉著今次機會改善或至少阻止情況變壞，社工的離職潮將會一觸即發，最終受影響的將會是服務受眾。

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